

松原市公安局 2026 年单位预算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表格

- 一、 收支预算表
- 二、 收入预算表
- 三、 支出预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九、 项目支出表
-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明细表
- 十一、 三年支出计划表
- 十二、 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部门职能及机构设置情况涉及警务秘密，按规定不予公开。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表格

见附件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6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松原市公安局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缴款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各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等。2026 年收支总预算 8689.70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1590.68 万元。公用经费较上年减少，故总预算较上年减少。

二、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8689.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689.70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

三、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8689.7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89.70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0%。

四、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689.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689.7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7347.5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7.11 万元，住房

保障支出 459.8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45.25 万元。

五、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8689.7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89.70 万元,占 10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6981.40 万元,占 80%;公用经费 1708.30 万元,占 20%。

公共安全支出 7347.51 万元,占 84.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7.11 万元,占 7.3%;

住房保障支出 459.84 万元,占 5.3%;

卫生健康支出 245.25 万元,占 2.9%。

六、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689.7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981.40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 1779.27 万元、津贴补贴 2901.14 万元、奖金 921.3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3.1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5.2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44 万元、离退休费 23.99 万元、住房公积金 459.84 万元。

公用经费 1708.30 万元包括:办公费 291.42 万元、印刷费、水费 10.08 万元、电费 471.16 万元、取暖费 203.8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08.62 万元、培训费 10.18 万元、工会经费 94.4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56 万元。

七、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43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数增

加 18.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43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18.9 万；公务接待费 0 万。

八、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6 年本单位未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

九、其他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708.3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460.69 万元。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级共有车辆 229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8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45 辆。

（四）支出绩效情况说明

1、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绩效目标名称：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资金安排：2026 年合计安排资金支出 8689.70 万元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有效提高公安行政机关经费保障水平，保障机关正常运转，为公安业务开展提供有力保障。

2、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绩效目标名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资金安排：2026 年项目支出合计安排资金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主要包括基本支出与项目支出。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主要包括工资福利、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等，列为行政运行科目。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列为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科目。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主要指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人员的离退休经费。

六、住房保障支出：主要是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七、“三公”经费：纳入市财政预决算的“三公”经费，是指市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